

# 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聊行审投资〔2024〕36号

## 关于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山东聊城冠县北陶~万善 $\pi$ 入孙疃35千伏线路工程的核准意见

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关于山东聊城冠县北陶~万善 $\pi$ 入孙疃35千伏线路工程核准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山东聊城冠县北陶~万善 $\pi$ 入孙疃35千伏线路工程已经纳入《山东省电力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。经研究，同意对该项目予以核准，具体意见如下：

一、同意山东聊城冠县北陶~万善 $\pi$ 入孙疃35千伏线路工程，项目代码为2405-371500-04-01-177817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及建设内容：项目位于聊城市冠县境内。新建北陶~万善 $\pi$ 入孙疃变35千伏线路工程，线路路径长度10.85公里，其中双回架空线路10公里，双回电缆线路0.55公里，单回电缆线路0.3公里。新建线路跨越邯济铁路及济聊高速，不涉及跨越河流。

三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工程总投资2949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。

四、该项目招标组织形式应采取委托招标，招标方式为公

开招标以及单一来源。

五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调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。

六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请据此开展项目的前期工作，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山东聊城冠县北陶～万善Ⅱ入孙疃 35 千伏线路工程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2024 年 5 月 17 日

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主题词：项目 核准 意见

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4 年 5 月 17 日印发

附件：

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山东聊城冠县北陶~万善π入孙疃35千伏线路工程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| 单项名称 | 招标范围 | 招标组织形式 | 招标方式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 备注  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勘察  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     |
| 设计  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     |
| 建筑工程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     |
| 安装工程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     |
| 监理  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     |
| 设备   | 全部招标 | 委托招标   | 公开招标 |         | 单一来源 |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同意按上述核准意见进行招标，同时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招标范围。勘察、设计、建筑工程、安装工程、监理、设备、全部招标。

二、招标组织形式。勘察、设计、建筑工程、安装工程、监理、设备采取委托招标的形式，招标代理机构应具有相应招标代理机构资质。

三、招标方式。全部内容采取公开招标或单一来源的方式。

四、本项目应当在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东省）/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”或者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”上发布招标公告。

五、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及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进行招标，招标行为要规范、公正、公平。

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审批服务专用章  
2024年5月17日

(2)  
2019100200290